

证券代码：874120

证券简称：康居人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 合肥康居人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1日9: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120	康居人	2024年9月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秋菊路33号4栋3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4年8月27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公告编号：2024-044）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4年8月27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4-045）。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公告编号：2024-050）。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等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挂牌公司变更、终止员工持股计划，应当经持有人会议通过后，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经持有人会议通过后，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4）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及对应标的股票的限售和解除限售的全部事宜；
- （5）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相关登记结算业务及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 （6）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

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做出相应调整；

(7)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

(五) 审议通过《关于〈合肥康居人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本次拟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拟发行股份数量 69 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7.32 元，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5.08 万元。

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合肥康居人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4-043）。

(六) 审议通过《与认购对象签署〈合肥康居人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议案》

针对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公司与认购对象合肥康怡时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该协议经双方签署后成立，自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定向发行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同意定向发行的函后生效。

(七) 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定向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发行前资本公积、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八）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就本次股票发行事宜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管理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本次定向发行，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发行优先认购权，不做优先认购安排。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4年8月27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提高工作效率，确保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文件的要求，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实施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

（2）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报文件，并根据审批意见修改、更新

有关申请文件；

(3) 拟定、批准、签署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各项协议及文件；

(4)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及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工作；

(5) 根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

(6)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相关事宜。

(7)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 12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一）（五）（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一）、（二）、（三）、（五）、（六）、（七）、（八）、（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

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11日8: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浦浩然；联系电话 0551-62628620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合肥康居人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合肥康居人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合肥康居人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合肥康居人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